

##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8号文核准，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以每股人民币10.01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42,857,142股A股，共筹得人民币428,999,991.42元，扣除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11,925,000.00元后，净筹得人民币417,074,991.42元。2017年9月29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7]B142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和子公司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92010078801900000120	乙酸甲酯技改项目
		92010078801500000122	绝缘树脂及副产甲醇项目
		92010078801700000121	双三羟甲基丙烷及丙烯酸酯扩产项目
		92010078801300000123	偏三、偏酐、三辛酯扩产项目

###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绝缘树脂及副产甲醇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已使用完毕，为便于账户管理，公司拟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并将结

余资金转入其他募集资金专户中。

截止到 2019 年 3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14,322.94 元（均为利息收入）。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	银行账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	92010078801500000122

特此公告。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日